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17-116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11月17日，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广州市黄埔区广州汇华希尔顿逸林一楼北京厅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1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3人，监事李兴华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书面授权委托监事郭守彬先生代表出席会议并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守彬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年产20万吨电解液项目（一期）的议案》

公司本次项目的实施，能够有效提高公司锂离子电池材料电解液的整体产能，有效地满足动力电池电解液市场增长形成的未来产能的需求，符合公司锂离子电池材料发展的战略要求，能进一步增强公司竞争优势，有利于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投资建设本次项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投资建设年产20万吨电解液项目（一期）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客观需

要做出的，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备查文件：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11 月 21 日